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3-053

##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2人，独立董事周世虹先生、李进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俊虬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经调整后，预留授予价格调整为9.84元/股，预留授予数量调整为46.80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关联董事陈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结果：通过

####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9.84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8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关联董事陈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议结果：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